



编者按

家事虽小,举动皆人生大事;案由虽简,判案需慎之又慎。“小事不小”,最高人民法院持续推动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工作,为建设美好家庭,引领社会风尚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近日,聚焦人民法院家事审判工作的电视连续剧《家事法庭》在央视一套黄金档完播,该剧以鲜活的案例、真实的细节收获了大量好评,让观众得以更全面、更深入地了解人民法院家事审判工作。本报特推出专版,节选部分网友观后感,敬请关注。



从家事审判细节中感受司法温度

比血缘更深,比法条更暖:《家事法庭》的人间抉择

网友 南来北王

《家事法庭》中王大爷与邱大妈的离婚案,从纸面上看毫无悬念。养育多年的智力障碍儿子王元宝竟非自己亲生,亲子鉴定结果冰冷而确凿——不支持王大爷是王元宝的生物学父亲。邱大妈对此没有狡辩,坦白了自己年轻时外出打工、酒后遭性侵怀孕的往事。当年王大爷不顾家人反对毅然娶了邱大妈,两人都以为王元宝是早产生儿,从未怀疑过血缘问题。从法律角度看,这是一起典型的“欺诈性抚养”案件,王大爷有权请求离婚、赔偿并返还抚养费,法官沈谢秩甚至可以迅速按程序判决结案。然而,就在这起看似可以快刀斩乱麻的案件中,法律与情感、生恩与养恩的张力,被推向了最动人的高潮。

“非亲生即仇敌”,这是大多数同类叙事的走向。在现实生活中,因发现子女非亲生而对簿公堂的案例并不鲜见。2025年,河南省武陟县人民法院审结的一起案件中,丈夫在离婚后发现抚养多年的儿子并非亲生,法院依据民法典第一千零四十三条和第一千零九十一条,判决前妻返还抚养费8.3万元并支付精神损害抚慰金2万元。判决背后的逻辑清晰而正当:夫妻应当互相忠实、互相尊重,故意伤害了无过错方的财产权益和人格尊严,法律应对过错方给予否定性评价,对无过错方予以救济补偿。

然而,沈谢秩没有急于敲下法槌。他在案件细节中捕捉到了转机——讨论财产分割时,王大爷和邱大妈都抢着要“净身出户”,把房子和积蓄留给对方。王大爷甚至担心自己若先走,没人照顾邱大

妈和儿子。这种“恨你但又爱你”的矛盾,暴露了一个比血缘更深的事实:几十年的相濡以沫,早已在这对老夫妻之间编织起一张无法用法律逻辑割断的情感之网。沈谢秩没有选择“依法办事”的捷径。他在调解室里将温度调高,让电脑随机故障,为王大爷和邱大妈创造独处的感情交流空间。就在这个过程中,王大爷高血压发作,邱大妈习惯性地端水递药,全程无微不至。正是这一瞬间的照顾,击碎了王大爷的心理防线。在沈谢秩的顺势引导下,王大爷积压的怨气在几十年的夫妻情面前消散,最终当庭撤诉,老两口牵手回家。

从法律层面看,沈谢秩的做法绝非“和稀泥”。他精准地把握了家事审判的核心要义:家事法庭判的不是案子,而是一个想回家的人。沈谢秩没有强行“劝和”,而是用耐心和智慧让当事人自己找回感情、重新选择。

王大爷的撤诉,在舆论场中或许会让一些人感到“不解气”——男性的尊严和几十年的付出被践踏,怎么能就这样算了?但细想之下,王大爷的选择并非懦弱,而是基于对老伴苦难的理解和对儿子的不忍。他意识到,那个自己一手带大的智力障碍儿子,虽然与自己没有血缘关系,但父子之间的情感羁绊却比血缘更深。在湖南省隆回县人民法院调解的一起案件中,生母与抚养孩子成人的叔母争夺死亡赔偿金,法官最终促成双方各分一半,理由是“生育之恩不能因断,养育之恩情更深重”。这就是家事审判的独特之处:它必须在生与养之间寻找平衡,在法律条文与伦理人情之间搭建桥梁。

从《家事法庭》中看到“小家之事”与“大国之治”

网友 李超

电视剧《家事法庭》在央视一套热播以来,引发社会广泛关注。该剧聚焦基层家事审判一线,以民生家事小案为切口,生动刻画司法工作者坚守法理、融通情理的办案历程。

长期以来,大众对法治题材的印象更多停留在刑事大案要案层面,家事审判作为民事审判的重要组成部分,其专业性与社会价值并未得到充分展现。《家事法庭》将目光投向这一领域,体现出创作团队的社会责任感和法治情怀。剧中呈现的抚养权争夺、探视权执行、老年人监护、赡养纠纷等案件,均是基层法院家事法官每天都要面对的现实课题。该剧让观众看到,家事法庭不是简单“判离婚、分财产”的地方,而是修复亲情、保护权益、化解矛盾的重要阵地。这种题材选择,彰显了文艺作品服务大局、服务人民的应有担当。

《家事法庭》在剧情设计上注重真实性与专业性的统一。剧中没有刻意制造离奇情节,而是以扎实的案例为基础,细腻呈现了家事案件从立案、调解到庭审、判决的全过程。例如,网红女儿“小笼包”抚养权案中,法官没有简单依据经济条件一判了之,而是深入调查孩子的生活习惯、情感依赖,最终作出符合未成年人最大利益的裁判;又如老人监护权案中,面对子女各怀私心的争夺,法官抽丝剥茧查明真相,守住了法律底线。这些剧情不仅让观众看得懂、信得过,更让基层法院工作者感到亲切真实。剧中对“调解是门

艺术”的解读,精准契合基层司法实践:调解不是走过场,而是需要法官投入大量时间和精力,倾听、沟通、共情,有时还要承受当事人的误解与情绪的波动,但始终怀揣对法律的敬畏和对群众的真情。他在办案中逐步领悟到,家事审判的终极目标不是分出输赢,而是尽可能让每一个家庭走出阴霾。这种成长型的人物设定,让观众看到法官也是普通人,也会迷茫,也会学习,也会进步,从而对司法工作产生更强的认同感。剧中资深法官群体同样令人印象深刻,他们经验丰富、沉稳睿智,在关键时刻给予年轻法官正确引导,展现了法院队伍薪火相传的优良传统。

作为一部法治题材剧,《家事法庭》的普法价值不容忽视。该剧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婚姻家庭编、继承编等核心法条巧妙融入剧情,相比传统普法宣传的单向灌输,这种伴随式、场景化的普法方式更易被群众接受,传播效果也更加持久。让观众能在追剧过程中了解抚养权判定、离婚财产分割、探视权保障、监护权归属、赡养义务履行等法律知识。另一方面,它引导公众树立正确的婚姻观、亲情观、法治观,呼吁以理性与温情化解家庭矛盾,用法律武器守护家庭和谐,为推进法治社会建设、弘扬优良家风注入了正能量。



在法理与人情的刀尖上起舞

网友 小荷犹尖

已在央视一套黄金档完播的法治题材电视剧《家事法庭》一众法律工作者中,舒静或许不是戏份最多的,却是最令人动容的。这位由黄璐饰演的家事庭副庭长,看似理性客观、干练果断,实则内心满是裂痕,每一道伤口都在诉说着一个沉重的真相:法律人不是机器,他们也是凡人。

舒静身上最打动人的,是她理性与感性之间近乎残忍的撕扯。工作中,她是一个极理智客观的人,“懂得分辨,也能及时发现案件中存在的问题”。网红女儿“小笼包”抚养权案中,正是她第一时间识破孩子母亲男友的异常,与同事协商后将孩子判归奶奶,避免了一场可能发生的悲剧。然而,这份理性和警觉并非天生。她的女儿并非曾被人伤害,从那以后,舒静的世界彻底变了——她给女儿配定位手表,要求女儿随身带防狼喷雾,连吃一颗同事给的棒棒糖都要经过她点头。有人觉得她管得太严,只有她自己知道,她不是不信任女儿,而是不信任这个曾伤害过她们的世界。

更令人心碎的是,这份“草木皆兵”的背后,藏着一段她亲手造成的噩梦。舒静曾因坚持“疑罪从无”原则放走一名嫌疑人,结果对方竟在拐卖她女儿的凶手。当舆论铺天盖地质疑她“包庇罪犯”时,她依然坚守法律底线,这是何等的残酷!她的创伤,不是来自外界的伤害,而是来自她对自己信仰的坚守。

也正因此,舒静成为了家事庭里最懂“伤痕”的人。她看到“小笼包”在法院走廊无人管时,本能地想带回家——一边是法律规则,一边是当母亲的心情,两边都放不下。这种内心的拉扯,正是她作为法官最珍贵的地方。她自己碎过,才知道如何小心翼翼地缝合别人的伤口。

舒静这个角色让观众看到,法律之所以有温度,是因为握着法槌的那个人,自己也曾被生活狠狠伤过。正是那些伤痕,让她在法理与人情之间找到了最艰难的平衡。正如剧中那句台词——“判的不是输赢,是人心”。而舒静,就是那个用自己心上的伤,去抚慰别人伤口的法官。

全职妈妈诉讼未全赢,但赢了人生

网友 小荷犹尖

已在央视一套黄金档完播的法治题材电视剧《家事法庭》中,石晓梅的案子刺痛人心,正在于它撕掉了“平衡”这层温情面纱,并将法院判决的无奈与清醒一并呈现。一个硕士学历的女性,婚后专职生育、全职带娃,无收入、无财产、无话语权,最终法院判决:大女儿归母,龙凤胎归父亲。

很多人谈论“女性如何平衡家庭与工作”,这个问题本身暗含着一个危险预设,平衡是可能的,只要方法得当。但石晓梅的经历给出了否定答案。她选择了家庭,放弃了工作,换来的不是幸福,而

是被婆婆和丈夫牢牢拿捏。当她怀疑丈夫出轨,感情破裂起诉离婚时,现实的铁拳立刻砸来——按惯例,无收入、无住房的她很难争到多子女抚养权。

法院的判决充分考虑了当事人的经济情况。法官舒静没有支持任何一方“全赢”,而是严格基于孩子利益与双方条件。石晓梅在诉讼中快速觉醒,找到了一份收入尚可的工作,证明了自己有能力抚养一个孩子;而龙凤胎判给父亲,由奶奶协助抚养,虽然萌萌、贝贝并不喜欢这位强势的奶奶,但法院仍不得不考虑多子女抚养的现实负担。判决同时充分保障了石晓梅

的探视权。

这个案例揭示了一个不愿被承认的真相,即“平衡”从来不是时间管理问题,而是权力和资源问题。没有经济独立,就没有话语权;没有退路,就没有谈判的筹码。法院可以尽可能保护探视权,考虑孩子意愿,但无法凭空为一方创造经济基础。

真正的“正解”或许不是纠结于如何平衡,而是清醒地认识到,任何选择都有代价。工作可能错过孩子的成长,但全职在家可能失去孩子的抚养权。正如石晓梅虽未全赢,却重获了经济独立与自我价值,这比任何完美判决都更有力量。

剧中家事课

网友 wp_user_991718

道《家事法庭》的这几晚,我总忍不住掏出笔记本。不是因为要写判决书,而是剧中那些办案细节,像一面镜子,照出了我自己工作中的不足。

剧里有一幕让我印象深刻:青年法官沈谢秩第一次处理离婚案,原告当庭得知丈夫出轨,情绪彻底崩溃,哭着说“我不想活了”。沈谢秩站在审判席上,手里攥着法条,嘴却张不开——他不知道该说什么。这个场景我太熟悉了。刚接触家事案件那会儿,我也一样,总想用“权利义务”四个字把一切讲清楚,可当事人要的从来不是法理分析,他们只是想有人听自己把委屈倒干净。

《家事法庭》打动我的,正是它不回避这种“无力感”,然后一点点告诉我们:家事审判,光懂法不够,还得懂人。

剧中法官舒静有句台词,我反复看了三遍:“家事法庭上,我们审的不是案子,是人生。”这句话听着简单,做起来太难。家事案件不像刑事案件,是非分明;也不像普通合同纠纷,权责清晰。它是裹着眼泪、藏着心结、牵着一代人情感的

死结。所以剧中的沈谢秩慢慢学会了一件事——先别急着翻法条,先听。

有一集沈谢秩调解抚养权纠纷,双方当事人都在调解室里吵得不可开交,他没有打断,而是等他们吵完,各自哭了一场,才轻声说:“你们说的我都记下了,现在能不能听我说两句?”就这一句“我都记下了”,让双方的情绪软了下来。这让我想起我们庭里一位前辈常说的:“当事人来法院,很多时候不是真要你判个输赢,是想有人给他一个说法、一个交代。”而那个“交代”的前提,是要你真的听懂了他的委屈。

从剧中我还学到另一个方法:把调解做在前面,做在细节。沈谢秩承办的一起老人赡养案,三个子女互相推诿,他没用传票把人硬叫到法庭,而是利用周末挨个上门聊。聊老大聊的时候,他提到“你妈妈说你小时候发烧,她背着你跑了二里地去医院”;聊老二聊的时候,他说“你妈妈说你现在工作忙,但每次回来都给妈带点心”。这些话,哪一句都不是法条,可每一句都比法条管用。因为当事人感受到了:法官在用心了解这个家。

这就是家事审判独有的工作方法。它不是“坐堂问案”,而是要走出去、沉下去,走进那些柴米油盐、家长里短里,把断裂的情感一点一点缝起来。缝好了,案子自然就结了。

有一场戏我反复回味。沈谢秩办完一个案子,当事人走出法庭时回头冲他鞠了一躬,没说谢谢,只是红着眼眶点了点头。他站在空荡荡的法庭里,愣了很久。那一刻我特别理解他——家事法官最大的成就感,从来不是判决书写得漂亮,而是那个点头、那滴眼泪、那句“法官,我听你的”。

剧追完了,我还常常在想,好的家事法官应该是什么样子?《家事法庭》给了我一个答案:他要有医生的耐心,去诊断家庭的病灶;要有工匠的细致,去缝合撕裂的情感;要有普通人的同理心,去理解每一个走进法庭的人,不过是某个崩溃边缘的丈夫,某个无助的母亲,某个害怕被遗忘的老人。

法律是刚性的,但司法可以是柔软的。家事审判的意义,不在于你引用了多少条法条,而在于你让多少颗破碎的心,重新找到了安放的地方。

把“清官难断的家事”拍进心坎里,《家事法庭》凭什么成为开年爆款?

瑞安法院干警

“法律如同坚固的盾牌,能为你守护有形的财富,但世间真正无价之物,往往存在于天平与法槌无法称量、无法裁决的领域。”当《家事法庭》中青年法官沈谢秩道出这句台词,屏幕前的每一位观众或许都会忽然读懂:这部剧能成为开年爆款,从不是凭借惊天大案,而是它褪去律政剧的精英滤镜,把我们每个人生活里都可能遭遇的“一地鸡毛”搬上法庭,在法条的刚性与情理的柔软碰撞中,度量出司法最动人的温度。

网红夫妻为争夺女儿“小笼包”的抚养权,在法庭上彻底撕破脸皮:庭上互曝对方虐待孩子的黑料,言辞犀利、不留余地;庭外更各显神通,一方开直播造势博同情,一方谎称丧失生育能力博怜悯。可这场闹剧的核心,从来无关孩子的成长冷暖,只关乎谁能掌控这个“流量密码”的归属。直到账号因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被依法查封,两人瞬间变脸,将年幼的小女孩独自留在法院,只留下孩子懵懂地追问:“爸爸妈妈什么时候来接我?”

看到这一幕,弹幕里满是唏嘘:“这不就是现实里那些拿孩子当敛财工具的父母吗?”“原来基层法官每天要面对这么多荒诞又扎心的人和事。”这份直抵人

心的真实,源于主创团队两年多的潜心打磨:他们深入基层法院蹲点采风,翻阅400多份真实家事案件卷宗,最终提炼出14个直击人心的核心故事。就连“夫妻因吃不吃辣闹离婚”“当事人在安检口被搜出刀具”这类看似离谱的情节,都能在司法实践中找到精准对应。

过往的律政剧里,法官总是不苟言笑、高高在上,律师多是西装革履、年薪百万的精英范本。而《家事法庭》里的法律工作者,却打破了所有刻板印象,让我们看到这份职业最接地气、最有温度的一面。

鲜活立体的人物塑造,让法治温情有了可触可感的载体。剧中没有完美无瑕的“圣人”,只有有血有肉、在坚守中成长的普通人。黄璐饰演的青年法官沈谢秩,初从刑庭调到家事庭时,秉持“法条至上”的刚性思维,执着于快刀斩乱麻的办案效率,甚至一度认为调解就是“和稀泥”;可在经手一起起剪不断理还乱的家庭纠纷后,他逐渐领悟到家事审判的真谛,学会走出法庭,倾听当事人的心声。

除此之外,剧中刻画的多位女法官形象,更让这份法治温情多了几分细腻与坚韧。会在当事人情绪崩溃时默默递上纸巾的副庭长舒静,各孕期间仍心系群众、帮忙照顾留守儿童的女法官余乐……这群法律人

不是不食人间烟火,他们也会因加班加点而疲惫崩溃,也会被当事人的无理取闹气得头疼,却始终在自己的岗位上,做着“家庭缝补师”的工作,用法律守住公平底线,用温情弥合家庭裂痕。

都说“清官难断家务事”,难就难在家事纠纷里从来没有绝对的对错,更多的是剪不断理还乱的情感纠葛,是说不清道不明的人情冷暖。《家事法庭》最动人的地方,恰恰在于它没有把案件简化成非黑即白的善恶对立,而是直面人性的复杂与生活的灰度,让每一场纠纷都有了更立体的呈现。

重组家庭遗产纠纷案中,继子拿着父亲的骨灰盒,强硬要挟继母交出所谓的“传家宝”,言语间满是戒备与敌意。当继母缓缓拿出一个旧盒子,里面装的不是金银珠宝,而是她精心保存了三十多年的继子们的乳牙时,所有的争执都瞬间消解。这一刻,屏幕前的观众忽然读懂:家事法庭守护的,从来不是冷冰冰的财产边界,而是公序良俗的底线,是人心深处最柔软的牵挂。

正如剧中台词所言:“我们与法庭的距离,有时候只是人心的距离。”这部没有刻意制造爽点,没有强行升华主题,只是通过一个个真实的案件,向我们传递一个朴素的道理:法律从来不是冰冷的条文,而是有温度的守护者。

